

证券代码：603360

证券简称：百傲化学

公告编号：2025-043

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5/4/25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
预计回购金额	20,000万元~40,000万元
回购用途	☐ 减少注册资本 ☒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☐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☐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0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%
累计已回购金额	0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0元/股~0元/股

一、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。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 44.94 元/股；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,000 万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 40,000 万元（含）；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披露的《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

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4）。

二、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2025年4月30日，公司暂未实施股份回购。

三、 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5月8日